

证券代码：834687

证券简称：海唐新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 (一) 与开源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签订了《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

##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

##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3月10日，北京证监局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辅导备案材料予以受理，公司自2023年3月10日开始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

## (四) 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因公司原发行上市计划调整，经与开源证券友好协商，公司与开源证券签

署了《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之提前终止协议》，并向北京证监局提交了《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开源证券向北京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北京证监局于2024年2月6日确认公司终止辅导。

##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之提前终止协议》

（二）《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的申请》

（三）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辅导备案截图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